|  |
| --- |
| 温州市政府采购（分散）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BL-1A型防雹增雨火箭弹采购项目  采购编号：HZHQ-WZQX-DY202404  采 购 人：温州市气象局  代理机构：杭州华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二○二四年十二月 |

邀请函

江西新余国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华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对BL-1A型防雹增雨火箭弹采购项目进行单一来源采购，现诚挚邀请你单位参加，并提请注意以下事项，并请按采购文件的要求认真准备好投标文件，按时前来报价。

|  |  |
| --- | --- |
| 采购内容 | BL-1A型防雹增雨火箭弹采购项目 |
| 采购编号 | HZHQ-WZQX-DY202404 |
| 资金来源 | 财政性资金 |
| 采购方式 | 单一来源采购 |
| 采购预算 | 1480920元 |
| 保证金 | 无 |
| 报价有效期 | 90日历天（自报价截止日起计算） |
| 投标文件形式、制作及组成 | 投标供应商应准备电子投标文件：  （1）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采购文件要求递交。  投标文件均由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报价要求响应文件组成。 |
| 投标文件递交至 | 政采云平台 |
| 报价截止与开始时间 | 2024年12月2日 14时30分 |
| 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 | 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文件，将被拒收。 |
| 单一谈判地点 | 温州市牛山北路13号牛山商务大厦9楼907 |
| 投标说明 | 1、本项目实行电子投标，应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并递交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方式：95763。  2、投标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一周左右，建议各投标供应商抓紧时间办理。  3、投标供应商通过政采云平台电子投标工具制作投标文件，电子投标工具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浙江省政府采购网下载并安装。 |
| 注意事项 | 加密和解密的CA锁必须是同一把。 |

采购文件目录

第一部分、项目简介

第二部分、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三部分、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二、采购文件

三、投标文件

四、投标文件的密封与递交

五、开标和评审

六、授予合同

第四部分、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附件一、报价函

附件二、报价一览表

附件三、投标分项报价表

附件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五、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标资格声明

附件六、偏离表

第五部分、合同格式

第六部分、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注：采购文件中有的条款及要求以加粗、加下划线或符号▲、★、●的形式强调，这些特别强调的条款及内容有些是重要条款，供应商对重要条款的响应程度将作为评审工作的主要依据之一。

第一部份 项目简介

1. 采购内容及要求

1、清单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 | 数量 | 技术参数 |
| 1 | BL-1A型火箭弹 | 903枚 | 1、弹径：φ56mm；  2、弹长：789±3mm；  3、全弹质量：2.15±0.1kg；  4、点火系统阻值：0.55～1.0Ω；  5、最大射高：7.0±0.35km；  6、点火位置：尾部点火；  7、催化剂质量：180g；  8、碘化银含量：10.8g；  9、催化剂工作方式：燃烧；  10、催化剂起播时间：11～13s；  11、催化剂工作时间：不小于10s；  12、残骸处理方式：自毁；  13、最大残骸质量：不大于100g；  14、作用可靠性：99.5(置信水平0.7)%；  15、贮存温度：-40～+50℃；  16、使用温度：-20～+50℃；  17、产品有效期：3年；  18、条维码识别：二维码。 |

2、交货期：交货时间：合同签订后10日内。

3、付款方式：

（1）合同签订生效并具备支付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成交供应商支付合同总额的40%，成交供应商开具等额的正规增值税发票。

（2）成交供应商完成项目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根据双方确认的工作量支付合同总额的60%，成交供应商开具等额的正规增值税发票。合同协议签署后，供应商向采购人出具等额的专用发票，采购人在收到开具的等额专用发票后一次性支付全部经费。

第三部分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本次采购工作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浙江省财政厅、省监察厅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活动的若干意见》及相关法律规章组织和实施。

2、供应商必须对全部内容进行报价，只对部分内容进行报价的供应商将按无效报价处理。

3、采购人有权选择供应商的服务范围(即采购人有权修改本次采购数量的权利)。

4、无论谈判过程中的作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采购活动中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5、供应商须到采购人处现场踏勘，以了解采购人需求，取得准确的报价依据。

6、本次报价为直至通过验收合格的最终价格。

7、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服务如若发生侵权事件，其侵权责任与采购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无关，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侵权造成的所有相关费用，均由供应商支付，保证不伤害采购人的利益。

8、在招标及合同执行过程中，供应商应承担由于其行为所造成的人身伤害、财产损失或损坏的责任，无论何种原因所造成，采购人均不负责。

9、本项目投标文件签章须采用供应商电子签章。

二、采购文件约束力

供应商一旦获取了本采购文件并参加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采购文件中所有条款和规定。

三、投标文件

1、投标文件的编制

1.1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可以提交用其它语言印制的资料，但必须译成中文，在有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1.2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报价均采用人民币报价。

1.3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及招标要求，详细编制投标文件。并对采购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上响应。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采购文件要求的条款没有重大偏离的投标。未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但允许投标文件在基本满足招标主要要求的前提下出现的微小差异。

1.4供应商必须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相关技术参数、资料，包括采用的计量单位，并保证投标文件的正确性和真实性。投标文件全部内容应保持一致，否则可能导致不利于其的评定甚至被拒绝。技术和商务如有偏离均应填写偏离表。

1.5供应商应仔细阅读采购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按照采购文件要求，详细编制投标文件，所有文件资料必须是针对本次采购项目。不按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的投标文件可能导致被拒绝。

1.6投标文件的形式和效力

投标文件为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采购文件要求制作、加密并上传递交，按照“2、投标文件的组成及份数”要求制作。

2、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包含电子投标文件）应分为【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和【报价要求响应文件】。其中电子投标文件中所须加盖公章部分均采用CA签章。

2.1【资格文件】

1）投标供应商的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如为多证合一仅需提供营业执照）

2）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标资格声明函（附件五）

3) 供应商特定资格条件证明：无

2.2【商务技术文件】

1) 报价函（附件一）；

2)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件四）

3) 商务偏离表（附件六（一））、技术偏离表（附件六（二））

4) 产品配置（格式自拟）；

5) 供应商资信等级证明等（如有则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6) 供应商具有的相关资质证书、荣誉证书等（如有则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7) 优惠条件；

供应商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包括付款条件、技术服务、售后服务、质量保证期等方面的优惠；

8) 售后服务详细的计划服务方案说明与承诺，距离采购人最近的售后服务机构的详细介绍、服务机构总负责人，电话，地址，人员配置等；（如有则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9) 根据采购文件中的采购内容与技术要求，需要提供的其它文件和资料；

10）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2.3【报价文件】

1) 报价一览表（附件二）；

2) 投标分项报价表（附件三）；

3、采购内容填写说明

3.1供应商应按照第三部分第3条第2款所列出的内容及格式逐一按顺序组成投标文件并装订成册。

3.2投标供应商应在认真阅读采购文件所有内容的基础上，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统一格式填写：（1）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采购文件要求制作、加密。

4、报价

4.1供应商应按采购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填写报价总价；按照采购文件中《投标分项报价表》填写分项价格。

4.2 投标报价是指供应商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的所有价款，即包括人员费用、产品价格、保险费用、税金、招标代理服务费、验收费用等全部费用，实行固定费用总包干，供应商应根据上述因素自行考虑含入投标价格中。否则由此而引起的一切费用均视为已包括在报价中。

供应商在报价总价中应充分考虑所有可能发生的费用，否则采购人将视报价总价中已包括所有费用。

供应商对在合同执行中，除上述费用及采购文件规定的由成交供应商负责的工作范围以外需要采购人协调或提供便利的工作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说明。

填写报价表格时，各项费用应如实填写。

5、采购人要求分类报价是为了方便评审，但在任何情况下不限制采购人以其认为最合适的条款签订合同的权利。

6、保证金：无

7、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7.1 自开标日起90天内，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报价将被拒绝。

7.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

7.3 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8、投标文件的签署和份数

（一）电子投标文件

电子投标文件按政采云平台供应商项目采购-电子招投标操作指南及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1、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期

（1）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电子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投标响应文件，将被拒收。

2、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1）投标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1）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补充或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

（2）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期之后，投标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

（3）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期后，投标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文件。

（4）实质上没有响应本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投标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文件。

五、开标和评审

1、开标

采购人在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招标会。

（一）电子投标文件开标

（1）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间为开标时间起半个小时内。

（2）由采购小组评审资格审查文件，若资格审查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即终止其参与投标资格。

2、评审

2.1 评审由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谈判采购小组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1）审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2）要求报价供应商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2.2 评审应当遵循下列工作程序：

六、开评标程序

1.工作人员宣布投标截止时间，截止时间以国家授时中心标准时间为准，宣布招标会议开始。

2.工作人员确认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上传递交家数、并开启解密。

3.本项目采用政采云电子招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但有下情形之一的，按以下情况处理：

（1）若投标供应商的电子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视为投标文件无效。

4.电子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

（1）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间已系统内为准。

（2）由采购小组对资格审查文件进行评审，通过后进行商务技术响应文件评审。

（3）报价响应文件评审，供应商在政采云系统进行在线报价。

（4）在政采云系统上公布评审结果，评审结束。

特别说明：政采云公司如对电子化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5.开标会结束。

六、授予合同

1、成交条件

1) 投标文件基本符合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能够最大限度满足单一来源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各项综合评价标准；

2) 供应商有很好的执行合同的能力；

2、成交通知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杭州华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3、签订合同

3.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2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采购补充文件（如有）、成交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报价补充文件（如有）、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及经双方签字的询标纪要和成交通知书均作为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3 拒签合同的责任

成交供应商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在规定时间内（30日历天）借故否认已经承诺的条件、拒签合同者，以投标违约处理，并赔偿采购人由此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采购人重新组织采购的，所需费用由原成交供应商承担。

4、招标代理服务费

4.1、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同时向代理机构支付相应的招标代理服务费壹万元。

招标代理服务费汇入以下（全额子公司）帐号：

账户名称:杭州华旗招标代理有限公司温州第一分公司

账户号码:1203203009200204292

开户银行:工商银行温州市中支行

第四部分 附件—投标文件格式

附件一

报 价 函

（采购人） ：

（供应商全称）授权 （授权代表名称） （职务、职称）为授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 （招标项目名称）（括号内填投标编号） 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该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提供投标须知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2、我方对服务期承诺如下：▲按采购文件规定期限执行。

3、保证遵守采购文件中的有关规定和收费标准。

4、保证忠实地执行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双方所签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5、供应商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包括采购文件补充文件（如有）。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如果采购文件有相互矛盾之处，我方同意按采购人的理解处理。

6、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该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利益冲突：近三年内直至目前，我公司与本项目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没有任何的隶属关系。

8、我单位没有被各地、各级财政部门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曾被各地、各级财政部门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已不在限制期内。

9、本投标自开标之日起90日历天内有效。

10、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二

报价一览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投标价（元） |
| BL-1A型防雹增雨火箭弹采购项目 | 大写：  小写： |

说明：

1、此表格内“投标价”应与附件三《投标分项报价表》中“总计价”相一致。

2、投标价是指供应商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的所有价款，包括人员费用、产品费用、税金、招标代理服务费等全部费用，实行固定费用总包干。

3、不提供此表格的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三

投标分项报价表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价格单位：元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内容 | 数量 | 报价 |
| 1 |  |  |  |
| 2 |  |  |  |
| 3 | 其他费用 | 1 | 含 |
| 4 | 税费 | 1 | 含 |
| 5 | 利润 | 1 | 含 |
| 总计价 | | 元 | |

说明：1.表格可延续，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2.报价中须包含完成本项目所需的所有费用。

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件四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采购人名称）：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法定代表人姓名） 系 （供 应 商 名 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单 位 名 称） 的 （授权代表姓名） 为我公司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 （招标项目名称，括号中填写项目编号） 项目投标，全权处理本次招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我承认授权代表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的投标文件的内容。

授权代表无转授权，特此授权

授权代表： （签字） 性别：

职务： 年龄：

详细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供应商：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  |
| --- |
| 粘贴法人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影印件 |

|  |
| --- |
| 粘贴法人身份证复印影印件 |

附件五

投标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投标资格声明函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招标编号 |  |
| 时 间 | 投标截止时间前 |
| 我单位参与BL-1A型防雹增雨火箭弹采购项目投标，现声明如下：   1. 我单位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根据财政部单独或与有关部门联合签署了《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关于对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4〕3062号)、《失信企业协同监管和联合惩戒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5〕2045号)、《关于对违法失信上市公司相关责任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5〕3062号)、《关于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6〕141号)、《关于对安全生产领域失信生产经营单位及其有关人员开展联合惩戒的合作备忘录》(发改财金〔2016〕1001号)，依法限制相关失信主体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我单位□存在 / ☑不存在上述文件规定依法限制参与政府采购的情况。（说明：在□上打√。）  3、我单位☑没有被限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期限届满，已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说明：在□上打√。）  4、我单位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3年内其它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情况声明：  5、我单位符合本项目特定资格条件： 的要求，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了相应的证明材料（招标文件没有要求特定资格条件的，本条款空格处可以空白）  6、我单位与参加本次项目同一合同项下政府采购活动的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7、本公司所提交的声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 |
| 投标供应商（盖章）： | |
|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 |
| 签署日期： | |

附件六（一）

商务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内容 | 采购文件规范要求 | 投标文件  对应规范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盖章：

附件六（二）

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内容 | 采购文件规范要求 | 投标文件  对应规范 | 备 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盖章：

第五部分 合同格式

甲方：温州市气象局

乙方：

一、总则

本合同（甲方）温州市气象局 经公开招标确定（乙方） 为成交人，实施 项目。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公开、公正、平等、自愿、诚实信用的原则，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二、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合同条款

2、成交通知书

3、合同其他附件

4、采购文件

5、响应文件

6、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的补充协议。

合同条款以上述条款的先后为顺序作为依据。

三、项目完成时间

自签订合同后10日。

四、合同金额

1. 货物内容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及规格 | | 单价 | 单位 | 数量 | 金额合计 | 交货时间 |
| 1 | 火箭弹 | BL-1A |  | 枚 | 903 |  | 自签订合同后10日 |
| 合计 | | 小写：元 大写：整 | | | | | |

1.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合同，签约合同价为：人民币（大写） ），增值税税率为 %。（固定单价详见附件2《报价组成明细表》）。
2. 合同价款包括乙方完成本合同全部义务应承担的一切成本、费用和国家规定的所有税金和利润。

五、付款方式

|  |  |
| --- | --- |
| 付款条件 | 支付金额（及占合同总额的比例） |
| 合同签订 | （1）合同签订生效并具备支付条件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额的40%，乙方开具等额的正规增值税发票。  （2）乙方完成项目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7个工作日内，根据甲乙双方确认的工作量支付合同总额的60%，乙方开具等额的正规增值税发票。 |

六、验收标准

一次性验收合格。质量符合国际或国家通用标准，满足采购文件技术标准部分所规定的全部功能。如出现质量问题或是假冒伪劣商品，乙方负责包退、包换，由此而涉及的全部违约责任和费用由乙方承担。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采购文件、响应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相关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七、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货物性能、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

2、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保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更换。对达不到技术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合议定价。

（3）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3、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12小时时间内到达甲方现场，并在 24 小时内修复。若无法按规定及时修复的须根据使用单位要求提供备用设备。

4、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5、乙方在交付产品之日起计算，对产品提供叁年的质保期。

6、在质保期内，乙方为产品提供免费检测维护和更换易损件，乙方应根据甲方的具体需求，供应符合规定质量标准的产品。若在产品验收流程中、临时仓库存放、搬运或甲方正常使用过程中，因乙方提供的产品存在质量问题，直接或间接导致爆炸、自燃、发射偏离轨道等安全事故，并由此造成人员伤亡或财产损失等严重后果，乙方必须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损失，并对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害进行赔偿，包括但不限于人身伤害赔偿、财产损失赔偿以及因此产生的相关法律责任。

八、技术资料及知识产权

1、乙方对一切可能的侵权指控（包括但不限于专利权和著作权）负责，如果甲方因此而遭受任何损失，乙方应赔偿甲方由此遭受的任何花费、赔偿或损失。

2、乙方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3、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未经甲方允许不得将系统数据提供给其他人或者其他项目使用。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九、合同转包

本项目依法不允许转包和分包。

十、合同修改

1、双方的任何一人对合同内容提出修改，均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并达成由双方签署的合同修改书。

2、除非甲方对服务内容提出修改，乙方不得对合同价格提出修改要求。

十一、违约责任

除不可抗力外，如乙方发生不能按期提供服务，应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双方应本着友好的态度进行协商，妥善解决。

1、甲方无故逾期办理价款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2、乙方逾期完成、未按期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合同价款总额每日千分之六向甲方支付违约金，由甲方从待付款中扣除。逾期或未提供服务超过约定日期十个工作日不能完成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完成、未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百分之五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3、由于甲方原因不能按时实施，造成进度滞后的，甲方应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最终进度计划按甲方要求实施，不属于乙方逾期、未按期提供服务。

4、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质量标准不符合合同规定或采购文件规定标准的，甲方有权拒绝接受服务，乙方愿意继续开发、提供服务但逾期完成的，按乙方逾期完成处理或提供服务。乙方拒绝按要求继续服务的，甲方可单方面解除合同。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三、违约终止合同

1、甲方在乙方存在“一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义务，且在另一方发出违约通知要

求纠正该等违约行为的三十（30）天后仍未能纠正”的违约情况时，有权提前终止全部或部

分合同。

2、如部分终止合同，双方应继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部分。

3、在甲方提出终止合同的情况下，并不解除乙方按第九条规定对已交货部分设备应负的产品质量责任。

十四、争议的解决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经协商仍不能解决争议时，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五、适用法律

本合同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4、合同附件

附件1：报价组成明细表

附件2：项目需求

（以下无正文）

甲方：温州市气象局

代表签字：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乙方：

代表签字：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第六部分 确定成交供应商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原则和诚实、信誉、效率的服务原则。制定本办法。

一、评审组织

评审工作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单一来源采购小组负责，单一来源采购小组按有关规定组成。评审过程应严格保密，采购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应严格遵守纪律，不得泄露任何评审信息。

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采购程序、采购原则和方式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

1.1、采购人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收取投标文件。

1.2、供应商法人或法人授权代表必须出席谈判会议。

2、本次采购是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

3、开展谈判，采购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供应商的法人或授权代表人必须在场，否则，取消其谈判资格）进行谈判。谈判的内容可能涉及技术规格、价格，售后服务、培训、合同草案，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履约期限和方式、资金支付要求、验收标准等。供应商所作的重要答复均应补充以书面形式，并经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人签署，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对供应商有约束力。

4、采购小组在谈判结束后，要求参加采购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出最后报价。超过规定时间提交的报价作无效处理。

5、根据谈判情况，结果可能是确定成交供应商，但不排除采用其它采购方式采购本项目，再次引入多家供应商竞争的可能性。采购人保留重新组织采购的权利。

6、如果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超出预算金额的，则本次采购做流（废）标处理。

7、未尽事宜按采购文件与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